

2023年度新平县交通运输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交通运输局	道路运输领域	(1) 道路运输企业资质和经营情况、车辆和从业人员资质检查；(2) 安全生产。	新平县道路运输重点监管企业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外）	不低于30%	2023年4月至6月	现场检查、内业台账资料检查等方式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第十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三十九条； 2. 《云南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八条； 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二条； 4. 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三十六条。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2	县交通运输局	国高网工程建设领域	安全生产检查	新平县在建国高网工程项目	100.00%	2023年5月至7月	现场检查、内业台账资料检查等方式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二条； 2. 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三十六条。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3	县交通运输局	地方高速公路服务区设施领域	地方高速公路服务区安全、卫生设施等检查	新平县地方高速公路服务设施经营管理单位	100.00%	2023年4月至6月	现场检查、实地核查、日常巡查	《云南省公路路政条例》第三十五条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
4	县交通运输局	在建地方高速公路建设领域	<p>(1)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信用管理、合同履约管理检查；</p> <p>(2) 质量安全监督检查；</p>	新平县在建地方高速公路项目	100.00%	2023年7月至9月	现场检查、内业台账资检查、网络监测料检查等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五十九条； 2.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 3. 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； 4. 《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； 5. 《公路建设市场督查规则》第十条。 6. 《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》； 7. 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； 8. 《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》； 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